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函

地址：106237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1段
85號

承辦人：林育安

電話：02-27747172

傳真：02-87734152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（代表人黃奕睿先

生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證期(審)字第10903631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「租賃」（下稱IFRS 16)業經認可並放置IFRS下載專區一案，惠請貴公會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下稱新冠肺炎)疫情影響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就新冠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修正IFRS 16，提供實務權宜作法，請轉知會員，該修正內容業經認可並放置於IFRS下載專區，並已發布問答集，允許我國企業得選擇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

正本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（代表人黃奕睿先生）

副本：